

#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北油田分公司

## TH12131CH 井（勘探井）环境保护

### 验收意见

2022年3月28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北油田分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照《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北油田分公司 TH12131CH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及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要求（阿地环函字〔2020〕878号），对本项目开展自主验收工作。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及验收专家组成（名单见附件1）。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情况的介绍，验收调查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的汇报，并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库车市，塔河油田 12 区，塔河油田四号联合站东南约 19km 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钻前工程、钻井工程、测试及完井处理及配套设施。TH12131CH 井井型均为侧钻斜井。TH12131CH 井原设计井深 61857.28m(斜)/5930m(垂)，实际完钻井深 6268.61m（斜）/5955.23m（垂）。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手续执行情况

2020年12月，森诺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西北油田分公司 TH12131CH 井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2月25日，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以“阿地环函字〔2020〕878号”文对该项目予以批复。

TH12131CH 该井于 2021 年 5 月 9 日开钻，2021 年 6 月 5 日完钻，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钻井完井。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84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8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05%。

###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实际完钻 TH12131CH 井的主体建设内容及其配套设施。

## 二、变动情况

本工程的性质、工艺、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与环评计划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9957m<sup>2</sup>，未超过环评预测占地；钻井工程结束后，井场内钻井设施均进行拆除清理，临时占地进行平整恢复。

### （二）废气

施工期采取洒水降尘，遮盖防尘布等措施，防治扬尘污染。

### （三）废水

钻井废水与钻井泥浆、岩屑一同进入不落地处理系统处理，处理后的液相部分回用于配备钻井液，磺化废水拉运至塔河油田绿色环保站进行处理；生活污水排入生活污水收集罐，钻井工程结束后清运至库车污水处理厂。

### （四）噪声

钻井期间通过为钻机等提供电力的柴油发电机排气筒安装消声器和安装减振基础，泥浆泵、钻机安装减振基础，加装减震垫片等，

降低噪声对环境产生的影响。

#### **（五）固体废物**

本项目膨润土体系泥浆、聚磺体系泥浆，泥浆在井口采用“不落地系统”处理后，进入泥浆罐循环使用，不产生废泥浆；钻井水基泥浆及岩屑经随钻不落地收集系统收集后，按照《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物控制要求》（DB65/T 3997-2017）的相关要求，由油田工程服务中心负责清运，在油田区域内统一调用于铺垫井场及道路；井场和生活区产生的生活垃圾在垃圾收集箱暂存，拉运至西北油田绿色环保站；产生的含油废物采用钢制铁桶收集，交由轮台塔中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处置。

### **四、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一）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TH12131CH 无组织排放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硫化氢监测结果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值要求。

#### **（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TH12131CH 昼间、夜间的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TH12131CH 井场外西南侧土壤土壤监测值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 1 及表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第二类用地筛值要求。

## 六、验收结论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北油田分公司 TH12131CH 井（勘探井）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进行建设，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恢复要求。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加强日常巡检，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发生，定期开展应急演练，确保区域环境安全。

（2）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健全环保设施运行台账，保障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组长：



验收组成员：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北油田分公司

2022年3月28日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签字表

项目名称：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西北油田分公司 TH12131CH 井（勘探井）

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联系方式
组长	建设单位	方永国	中石化西北油田分公司	高工		18999830355
		侯文波	中石化西北油田分公司	高工		18999830362
		黄彪	中石化西北油田分公司	工程师		17799106308
		梁小迪	中石化西北油田分公司	副经理/工程师		18999620375
		曹申	中石化西北油田分公司	主任/工程师		18999016135
	技术专家	贺华	自治区生态协会副秘书长	副会长/高工		13999998252
		黄典典	原新疆环境监测总站	高工		13999955115
		林鸣	原新疆环境监测总站	高工		18690169369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白宽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主任/工程师		15099696694
		伏宝利		工程师		13209010330
	检测单位	李文鹏		主任/工程师		18164994903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王继成	森诺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工程师		18678671012
	监理单位	梁玉明	西北油田分公司工程监督中心	科长		15999001301
	设计单位	赵毅	西北油田分公司石油工程技术研究院	副科长		18999831588